

济南旅游学校

导游服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

(适用于 2021 级)

2021.7 修订

目 录

一、专业名称及代码	1
二、入学要求	1
三、修业年限	1
四、职业面向与接续专业	1
(一) 职业面向	1
(二) 接续专业	1
五、培养目标及培养规格	1
(一) 培养目标	1
(二) 培养规格	2
六、课程结构	3
七、课程设置及要求	3
(一) 公共基础课	4
(二) 专业技能课	5
八、教学进程总体安排	7
(一) 基本要求	7
(二) 教学安排	7
(三) 考核评价	8
九、教学基本条件	9
(一) 师资队伍	9
(二) 教学设施	9
(三) 教学资源	9
十、教学实施	9
(一) 教学要求	9
(二) 学习评价	10
(三) 质量管理	10
十一、毕业要求	11
十二、其他	11

导游服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

一、专业名称及代码

1. 专业名称：导游服务
2. 专业代码：740102（原 130400）

二、入学要求

初中毕业生或具有同等学历者

三、修业年限

学制：三年

四、职业面向与接续专业

（一）职业面向

对应职业分类	对应职业	职业技能等级资格证书	专业（技能）方向
4-07-04 旅游及公共游览 场所服务人员	4-07-04-01 导游 4-07-04-02 旅游团队领队	全国导游员资格证书 普通话水平测试二级乙等及以上 证书	导游员 (讲解员)
	4-07-04-03 旅行社计调	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一级证书 全国公共英语等级考试二级证书 普通话水平测试二级乙等及以上 证书	计调员
	4-07-04-04 旅游咨询员	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一级证书 全国公共英语等级考试二级证书 普通话水平测试二级乙等及以上 证书	咨询员

说明：建议本专业毕业生取得国家初级导游证、普通话证书作为首选，同时鼓励学生通过相应的英语水平考试。

（二）接续专业

1. 高职专科：旅游管理（540101）、导游（540102）、旅行社经营与管理（540103）。
2. 高职本科：旅游管理（340101）。

五、培养目标及培养规格

（一）培养目标

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聚焦基于职业核心素养的“端品行、厚基础、擅讲解、会组织、能应变、重操守”的跨界复合型导游服务人才育人目标，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，具备一定文化素养、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，具有专业精神、职业精神和工匠精神，掌握专业理论知识和操作技能，具备良好的语言表达、沟通应变能力、服务意识和安全意识，为高等职业院校的高职专科或高职本科专业输送合格毕业生。通过贯通培养，面向旅行社、旅游景区、各类展览馆、在线旅行社（OTA）等旅游企业及公共游览场所，能够从事导游、旅游团队领队、旅行社计调、旅游咨询员等相应岗位的高素质技能型人

才和基层管理人员。

（二）培养规格

根据 GB/T15971-2010《导游服务规范》国家标准，结合学生培养实际情况，确定导游服务专业人才培养规格。

1. 素质要求

- （1）热爱祖国，遵纪守法，恪守职业道德，自觉维护国家利益和民族尊严；
- （2）具备良好的道德品质和高尚的情操，讲文明，遵守社会公德，尽职尽责；
- （3）具有较强的服务意识，吃苦耐劳；
- （4）具有不断更新、提升自我的学习意识；
- （5）具有责任意识、安全意识、环保意识；
- （6）具有团队合作精神；
- （7）具备良好的礼仪修养，表情稳重自然、态度和蔼诚恳，举止符合礼仪规范；
- （8）具有良好的心理素质，心胸开阔、善解人意、耐心细致；
- （9）具有健康的体魄和充沛的体力；
- （10）具有不断进取、开拓创新的精神。

2. 专业知识与技能

- （1）掌握法律法规常识、旅行常识、政治经济和社会知识、旅游地历史、地理、文化和民俗知识和心理学与美学知识；
- （2）掌握旅行社的服务流程和主要服务术语，具备规范化与个性化服务相结合的能力；
- （3）具有较强的语言表达能力、娴熟的导游讲解技巧和强烈的礼貌语言使用意识；
- （4）具有运用常用旅游服务英语进行旅游服务的能力；
- （5）能较熟练地使用信息化手段进行接待服务和业务沟通；
- （6）具备组织协调能力、人际交往能力和应急问题处理能力；
- （7）具有较强的独立思考、分析判断和处理问题的能力；
- （8）能规范地做好本地区旅游景点及各类展览馆的讲解工作；
- （9）能根据旅游者的具体需求，对旅游产品进行规划整合，制定组团计划，并能做出成本核算；
- （10）能够完成旅游产品的介绍和营销工作。

3. 专业（技能）方向—导游、旅游团队领队

- （1）能够从事领队、全陪、地陪导游带团工作；
- （2）能够从事景点、博物馆、展览馆讲解工作。

4. 专业（技能）方向—旅行社计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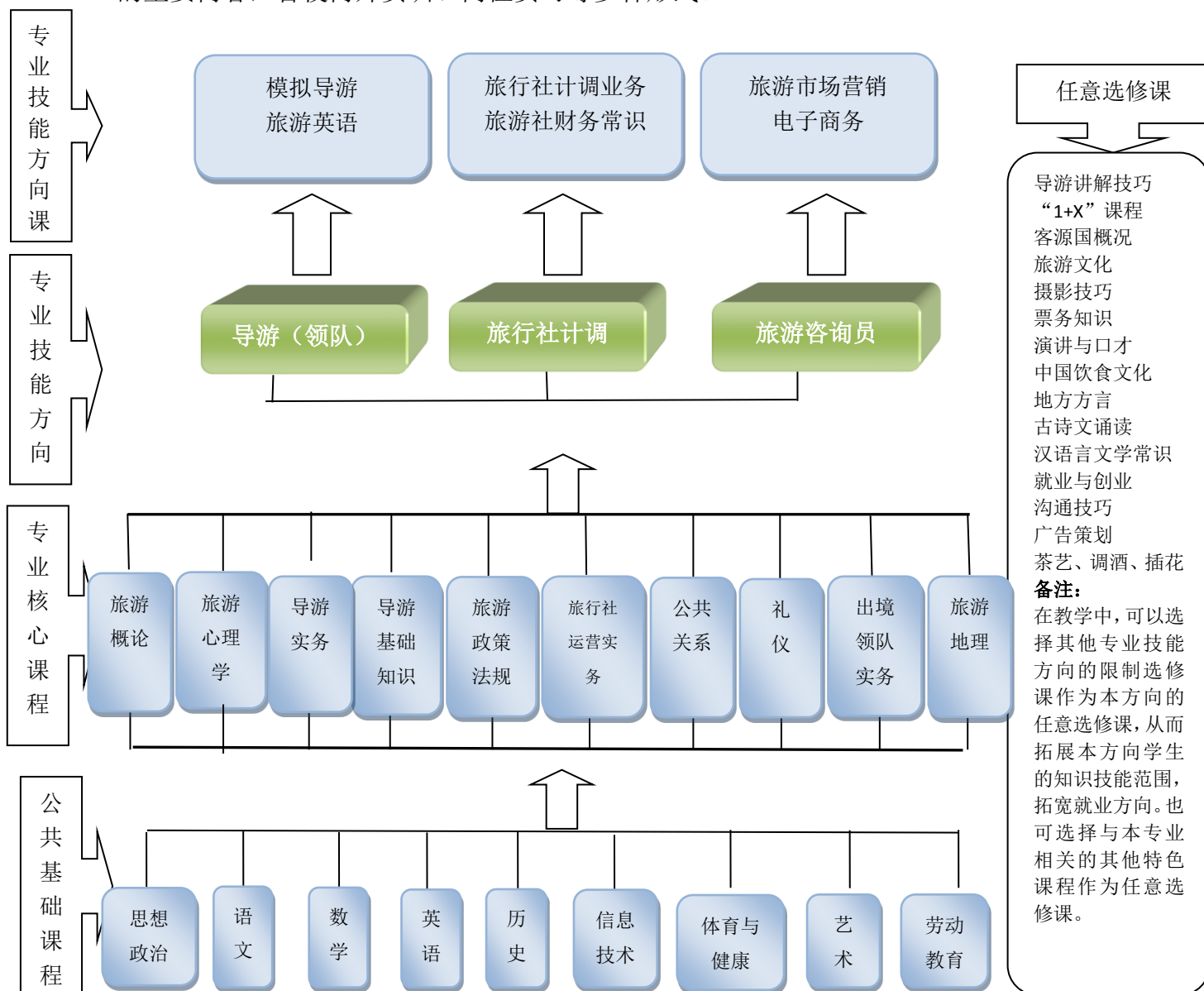
- （1）能够从事旅游企业接待工作；
- （2）能够从事旅行社计调工作。

5. 专业（技能）方向—旅游咨询员

能够从事旅行社旅游咨询、营销等工作。

六、课程结构

根据《中等职业学校导游服务专业教学标准》的要求，本专业的课程设置分为公共基础课和专业技能课，公共课包括思想政治、语文、历史、数学、英语等，专业技能课包括专业核心课和专业（技能）方向课，实习实训是专业技能课教学的重要内容，含校内外实训、岗位实习等多种形式。



七、课程设置及要求

经过行业企业调研，围绕旅游企事业单位工作岗位群，推进“1+X”证书制度试点，结合全国导游员资格证书要求、导游服务规范、计调师职业技能要求等内容确定职业能力，构建课程体系。

(一) 公共基础课

序号	课程名称	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	学时
1	中国特色社会主义	依据《中等职业学校思想政治课程标准》开设，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	36
2	心理健康与职业生涯	依据《中等职业学校思想政治课程标准》开设，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	36
3	哲学与人生	依据《中等职业学校思想政治课程标准》开设，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	36
4	职业道德与法律	依据《中等职业学校思想政治课程标准》开设，并与专业实际和行业发展密切结合	36
5	语文	依据《中等职业学校语文课程标准》开设，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体现专业特色。	198
6	数学	依据《中等职业学校数学课程标准》开设，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体现专业特色。	144
7	英语	依据《中等职业学校英语课程标准》开设，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体现专业特色。	144
8	信息技术	依据《中等职业学校信息技术课程标准》开设，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体现专业特色。	108
9	体育与健康	依据《中等职业学校体育与健康课程标准》开设，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体现专业特色。	180
10	艺术	依据《中等职业学校艺术课程标准》开设，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体现专业特色。	36
11	历史	依据《中等职业学校历史课程标准》开设，注重在职业模块的教学内容中体现专业特色。	72
12	劳动教育	依据《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(试行)》执行，突出专业特色。	18

(二) 专业技能课

1. 专业核心课

序号	课程名称	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	学时
1	旅游概论	通过学习,使学生了解旅游业的产生、性质、特点、发展、意义及未来的发展趋势,形成对旅游业的直观印象,掌握旅游业的基本知识,形成系统的知识体系,为其他专业课程的学习奠定理论基础。	72
2	旅游心理学	了解必要的心理学基础知识,掌握旅游者的需要、特点和对旅游者鉴貌辨色的方法,使学生理解旅游者与旅游从业人员的心理及行为规律,领悟对客服务要领,培养学生对旅游者心理分析的能力,使学生具有良好的心理素质,为今后做好本职工作,提高服务质量打下良好的基础。	72
3	导游实务	掌握导游工作规范化操作程序、导游员对旅游者个别要求的处理办法、导游过程中各类事故的预防和处理措施,以及各种导游技能与方法,提高学生的导游服务水平、应变能力和分析、处理问题的能力,增强学生适应职业变化的能力,为导游职业生涯发展奠定基础。	72
4	导游基础知识	掌握中国历史、民俗、建筑、宗教、传统技艺等知识以及省、市的旅游资源等内容,提高学生的文化修养和综合素质,锻炼学生的口头表达能力,提高讲解艺术水平,增强职业竞争力,为担负起文化传播者的角色奠定坚实的基础。	180
5	旅游政策法规	掌握《旅游法》《旅行社条例》《导游人员管理条例》《旅游安全管理暂行办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管理法》等法律法规内容,增强学生的法律意识,具备诚实、守法、守信、善于沟通与合作的品质,培养学生对法律、法规的运用能力,为将来做好旅游服务与管理打下坚实的法律基础。	180
6	旅行社运营实务	了解旅行社发展、掌握旅行社设立、了解旅行社经营管理理念、熟悉旅行社业务、掌握旅行社产品策略、掌握旅行社价格策略等能力。	72
7	出境领队实务	了解出境旅游领地的工作流程及业务规范,掌握与出境旅游相关的服务技巧、法律法规,达到熟练运用业务知识的目的。	36
8	旅游地理	掌握旅游从业必备的旅游地理基础知识,具备阅读旅游地图和组织自助旅游能力,树立空间地域意识,形成旅游综合动态思维,培养积极乐观的生活情趣,增强民族自豪感和自信心,不断提高学生的专业素养。	36
9	礼仪	掌握形体训练的基本知识及训练方法,提高学生身体的协调性、柔韧性、灵活性、控制力及表现力,矫正不良姿态,塑造健美形体,提升审美情趣和对音乐的感知与理解能力,使自身的形体姿态适应所从事的工作需要,终身受益。	72
10	公共关系	使学生掌握公共关系的基本理论,培养学生的公关素养,增强公共关系意识,具备公共关系策划能力及执行能力,提高实际的公共关系能力,为顺利走向职场奠定良好的基础。	36

2. 专业（技能）方向课

(1) 导游、领队方向

序号	课程名称	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	学时
1	模拟导游	了解省内 5A 级景区景点概况及各地市主要旅游资源的相关知识,掌握导游讲解的基本规范和技巧,具备从事导游服务工作的带团、语言和导游讲解技能等相关的职业能力。	216
2	旅游英语	掌握旅游专业常用的英文词汇,提高听、说、读、写等各方面技能,能够熟练运用英语进行有效地沟通、交流,并能提供适宜的旅游涉外服务,提高自身的旅游工作与社交能力。	72

(2) 计调方向

序号	课程名称	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	学时
1	旅行社计调业务	初步认识计调业务的流程,掌握从事计调业务的基本理论知识,具备与职业岗位要求配套的基本职业能力、良好的职业道德素养和团队协作精神,为日后从事旅行社计调工作做好准备。	144
2	旅行社财务常识	了解财务管理在旅行社管理过程中的重要作用,掌握旅行社财务管理的内容、方法、原理,能够运用财务报表准确、科学地分析旅行社的经营情况,提高学生就业创业的能力。	144

(3) 咨询方向

序号	课程名称	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	学时
1	旅游市场营销	掌握旅游市场营销的基本技巧和科学操作程序,具备良好的旅游营销职业素质和较强的旅游营销能力,为今后从事旅游市场营销及相关工作打下良好的基础。	144
2	电子商务	掌握企业内部、企业之间、企业与消费者之间、企业与政府之间电子商务的基本理论、技术支持、商务管理及国内外电子商务的法律法规知识,具有网络营销、商务运作及信息技术与处理能力,使旅游从业人员运用电子商务手段更好地做好旅游营销,促进旅游产业的现代化运作和发展。	144

3. 专业选修课

- (1) 导游讲解技巧
- (2) 旅游文化
- (3) 客源国概况
- (4) “1+X”课程
- (5) 其他

4. 综合实训

综合实训是本专业的校内实训环节，以导游服务岗位能力需要为依据，通过模拟导游考核等方式有序开展导游讲解综合性实训项目，对本专业职业岗位应完成的工作任务，应具备的职业技能和职业道德进行系统化学习和训练，为学生未来升学、就业或创业打下坚实的基础。

5. 岗位实习

岗位实习是本专业最后的实践性教学环节，认真落实教育部、财政部关于《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要求，保证学生岗位实习的岗位与其所学专业面向的岗位（群）基本一致。在确保学生实习总量的前提下，根据实际需要，通过校企合作，实行工学交替、多学期、分阶段安排学生进行（3+2，即三天在学校、两天在企业）的学习和实习。

八、教学进程总体安排

（一）基本要求

每学年为 52 周，其中教学时间 40 周（含复习考试和集中实训），累计假期 12 周，周学时一般为 30 学时。岗位实习按每周 30 小时（1 小时折合 1 学时）安排，3 年总学时数为 3096。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课程开设顺序和周课时安排。

一般 16-18 学时为 1 学分，总学分不得少于 172。军训、社会实践、入学教育、毕业教育等活动以 1 周为 1 学分，共 5 学分。

公共基础课学时要占总学时的 1/3，根据人才培养的实际需要，在规定的范围内适当调整，但必须保证学生修完公共基础课的必修内容和学时。

专业课（含专业理论、技能课及专业选修课）学时约占总学时的 2/3，在确保学生实习总量的前提下，可根据实际需要集中或分阶段安排实习时间，行业企业认知实习应安排在第一学年。实习实训（岗位认知、岗位实习）和专业技能课的时序安排可根据教学实际进行调整，实践学时占总学时的 50%。

课程设置中设选修课，其学时数占总学时的比例为 10%。

（二）教学安排

导游专业(三年制中专) 课程安排											
课程类别	序号	课程名称	总学时	学分	按学年、学期教学进程安排 (教学周数/周学时)						
					第一学年		第二学年		第三学年		
					1	2	3	4	5	6	
					18	18	18	18	18	20	
公共基础课	1	中国特色社会主义	36	2	2						
	2	心理健康与职业生涯	36	2		2					
	3	哲学与人生	36	2			2				
	4	职业道德与法律	36	2				2			
	5	语文(3+2)	144	8	2	2	2	2			
	6	数学	108	6	2	2	2				
	7	英语	108	6	2	2	2				
	8	体育与健康	180	10	2	2	2	2	2		
	9	历史	72	4	2	2					
	10	信息技术	108	6	2	2	1	1			
	11	公共艺术(音乐)	18	1	0.5	0.5					
	12	公共艺术(美术)	18	1	0.5	0.5					
		13	劳动教育			劳动教育纳入实习实训					
	小计(占总学时29.1%)		900	50	15	15	11	7	2		
限定选修课 (职业模块或 拓展模块)	1	军事训练与入学教育	36	2		11					
	2	语文 职业模块	54	3					3		
	3	数学 职业模块	36	2				2			
	4	英语 职业模块	36	2				2			
	小计(占总学时5.2%)		162	9	0	11	0	4	3		
任意选修课 (校本课程)	1	主题教育、社团	90	5	1	1	1	1	1		
	2	导游专业演讲与口才	54	3			1	1	1		
	3	思维训练	36	2			1	1			
	4	心理	18	1	0.5	0.5					
	5	形体	18	1	0.5	0.5					
小计(占总学时7.0%)		216	12	2	2	3	3	2			
合计(占总学时41.3%)		1278	71	17	28	14	14	7			
专业技能课程	1	旅游概论	72	4	2	2					
	2	旅游心理学	72	4			2	2			
	3	导游实务	72	4	2	2					
	4	导游基础知识	180	10	2	2	2	2	2		
	5	旅游政策与法规	180	10	2	2	2	2	2		
	6	旅行社运营实务	72	4			2	2			
	7	出境领队实务	36	2					2		
	8	旅游地理	36	2	2						
	9	礼仪	72	4	2	2					
	10	公共关系	36	2					2		
	小计(占总学时26.7%)		828	46	12	10	8	8	8		
	专业方向课程 (含技能实训)	1	模拟导游	216	12	2	2	2	2	4	
		2	旅游英语	72	4			2	2		
		小计(占总学时9.3%)		288	16	2	2	4	4	4	
	综合实训	1	岗位实习	540	30						30
		2	毕业教育	18	1						1
		小计(占总学时1.8%)		558	31	0	0	0	0	0	31
专业 任意选修课	1	旅游文化	72	4	2				2		
	2	客源国概况	36	2		2					
	3	导游讲解技巧	36	2			2		2		
	小计(占总学时4.7%)		144	8	2	2	2		4		
总计(占总学时58.7%)		1818	101	16	14	14	12	16	31		
总学时		3096	172	33	42	28	26	23	31		

(三) 考核评价

导游专业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,过程性评价和结果性评价相结合,关注增值性评价,教师与班主任评价、学生互评和家长评价相结合,校内评价和企业评价相结合的考核评价模式。围绕学生认知能力、学习能力、合作能力、解决问题能力和语言表达能力,建立科学规范的综合素质评价体系。从职业素质与修养、工作任务达成效率与成果进行综合评价,建立形成性评价体系,将过程性评价纳入考核重点。

1. 公共基础课程考核

主要针对以理论为主的公共基础课程进行的考核,注重了解学生对知识的掌握与理解,重点采用课堂综合表现评价、作业评价、学习效果课堂展示、综合笔试等多元评价方法进行考核。

2. 专业技能课程考核

主要针对理论与实训相结合的专业技能课程进行的考核,以形成性的过程性考核为主,将学生成绩的评定分解到整个课程教学过程中。

理论学习内容评价主要通过课堂综合表现评价、作业评价、学习效果课堂展示、综合笔试等多种方法进行考核。专业技能实训重点围绕实训态度、实训纪律、实训效果、实训能力等方面进行考核。

3. 企业岗位实习考核

企业岗位实习考核对学生实行以企业为主的月月考核和鉴定制度，实习成绩由企业和学校共同考核鉴定，考核合格者获得由实习单位和学校共同颁发的“工作经历证书”。企业岗位实习过程考核占 60%，岗位实习报告成绩占 40%。

九、教学基本条件

（一）师资队伍

根据教育部颁布的《中等职业学校教师专业标准》和《中等职业学校设置标准》的有关规定，进行教师队伍建设，合理配置教师资源。

1. 本专业的专职教师具备旅游管理类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；所有教师取得全国导游资格证、茶艺师、礼仪培训师等职业资格证书，均为“双师型”教师；教师业务能力适应行业企业发展需求，参加企业实践和技术服务，平均每年到企业实践不少于 1 个月。职称高级、中级、初级职称比例为 3:4:3。

2. 本专业教师具有良好的师德修养、专业能力，具有信息化教学能力。专业教师积极参与教研工作、教学改革课题研究、教学竞赛、技能竞赛等活动。

3. 专业实训指导教师必须具有行业企业工作经历或经过行业企业培训。

4. 根据专业课程开设的需求，聘请一定数量行业企业的专家，专业技术人员作为外聘教师，外聘教师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，参与学校教学与实践指导。外聘兼职教师须经过教学能力专项培训，并取得合格证书，每学期承担不少于 30 学时的教学任务。

（二）教学设施

1. 按学生数量配备足够的教室、照明、桌凳等；

2. 根据《中等职业学校导游专业教学标准》（试行）中“实训实习环境”的要求及标准，配备 2 个校内实训实习室和 8 个校外实训基地。

3. 配备与专业匹配的信息化教学平台：学习通、优芽、模拟讲解实训系统、景区 VR、3D 模拟导游实训室。

（三）教学资源

图书馆配备专业教学报刊、杂志和图书；建立数字化教学资源库；建立校企合作、产教融合实训基地；建立行业企业兼职教师专家人才库。

十、教学实施

（一）教学要求

1. 公共基础课

公共基础课教学符合教育部有关教育教学基本要求，按照培养学生基本科学文化素养、服务学生专业学习和终身发展的功能来定位，重在教学方法、教学组织形式的改革，教学手段、教学模式的创新，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，为学生综合素质的提高，职业能力的形成和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。

2. 专业技能课

专业技能课教学，按照相应职业岗位(群)的能力要求强化理论实践一体化，突出“做中学，做中教”的职业教育教学特色。对于知识性、理论性教学内容，采用案例教学、项目化教学等方法；对于方法技能性教学内容，采用任务驱动教学、情境教学等方法，利用校内外实训基地，将学生的自主探究、合作学习、角色扮演和教师引导教学等教学组织形式有机结合，探索“三阶段六环节”教学组

织模式，打造“三线三场五融”课堂教学样态。

（二）学习评价

导游服务专业采用“过程性评价和结果性评价相结合”、“双师评价、学生自评和小组互评相结合”的考核评价模式，构建“三维三评五级”评价体系。根据教学标准结合行业岗位标准要求，联合合作企业制订规范、科学的评价标准。从职业素质与修养、工作任务达成效率与成果进行综合评价，建立形成性评价体系，将平时成绩纳入考核。考核方式主要有笔试、网测、考查等。

1. 公共基础课程考核

主要是针对以理论为主的公共基础课程进行的考核，注重了解学生对知识的掌握与理解，主要采用课堂综合表现评价、作业评价、学习效果课堂展示、综合笔试等多元评价方法进行考核。积极参与市中职公共基础课网络测试，配合推进市中职学业水平考试，市中职公共基础课网络测试成绩占 60%，校内成绩占 40%。

2. 专业技能课程考核

主要是针对理论与实训相结合的专业技能课程进行的考核，主要是一种形成性的过程性考核，把学生成绩的评定分解到整个课程教学过程中。

对理论学习内容评价主要与课堂综合表现评价、作业评价、学习效果课堂展示、综合笔试等多种方法进行考核。对实训内容主要与实训态度、实训纪律、实训效果、实训能力等方面进行考核。

积极参与市中职专业课网络测试，配合推进市中职学业水平考试，市中职专业课网络测试成绩占 60%，校内成绩占 40%。

3. 系统化实践课程考核

主要是针对纯实训类课程进行的考核，主要是一种形成性和结果性相结合的考核，强调对学生完成实训过程和完成实训质量的考核。

在实训中设立评价小组，一方面由学生进行分组互评，另一方面教师对小组整体评价。按照事先制定的各阶段评价指标对各小组的成果进行阶段评审，所有的评价和验收均采用分组汇报方式对成果进行评价。

校企合作推进的项目，企业兼职教师参与考核标准的制定和考核。

4. 企业岗位实习考核

企业岗位实习考核对学生实行以企业为主的月月考核和鉴定制度，实习成绩由企业和学校共同考核和鉴定，考核合格者发给由企业单位和学校共同盖章的“工作经历证书”。企业岗位实习过程考核占 60%，岗位实习报告成绩占 40%。

（三）质量管理

1. 教学管理

教学部依据专业教学标准制定实施性教学计划，加强对教学过程的质量监控，改革教学评价的标准和方法，坚持用标准衡量质量。

岗位实习原则上安排在最后一个学期，实习就业办公室重点加强实习学生的日常跟踪管理，为学生办理企业岗位实习期间的意外伤害保险。

如在本专业开展订单培养时，首先保证必修公共基础课和专业核心课的教学要求。在此基础上，根据合作企业要求将订单特设课程作为专业方向课程实施。

2. 教学方法

专业教学坚持“教、学、做合一”的原则。根据导游服务专业特点，采用项目教学、案例教学、情境教学等教学方式，运用探究式、启发式、参与式等教学方法，加强课堂教学管理，打造优质高效课堂。在导游实务、模拟导游等专业技能课中推广翻转课堂、混合式教学、理实一体教学等新型教学模式，有效利用模

拟导游实训室、实习实训基地强化技能训练，有序组织开展景区景点和导游带团工作的实践教学。推动大数据、人工智能、虚拟现实等现代信息技术在教育教学中的应用，课堂教学使用信息化教学的课时比例达到 60%以上。

3. 教学评价

(1) 坚持立德树人，注重职业道德教育，构建学生、老师、家长、企业、社会广泛参与的学生多元主体德育评价体系。

(2) 坚持质量为本，加强过程性评价，将学生日常学习的态度、学习表现、知识技能质量达标纳入课程成绩评价范围，形成日常学业评价和期末考试结合的学业评价方式。

(3) 服务课证融通，以职业资格鉴定为基础，将学业考核与职业资格鉴定相结合，允许用职业资格证书替代一定专业课程成绩和学分。

(4) 规范岗位实习，以行业企业评价标准为依据，形成学校与企业专家共同参与学生企业岗位实习环节的评价机制，切实加强和落实学生岗位实习教学内容的要求。

4. 学分管管理

教学部根据学校学分管管理办法、教学标准，结合教学实施情况，组织对学生修习课程情况、考试考核结果的学分认定工作，并将结果计入学生成长档案，作为毕业鉴定的学业依据。

十一、毕业要求

- (一) 思想政治评价和综合素质评价合格；
- (二) 学分总分不低于 144 学分；
- (三) 岗位实习评价合格；
- (四) 至少获得 1 项专业或相关专业资格证书。

十二、其他

本人才培养方案经过专业教师调研、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研讨和论证制定。